田径国家级裁判员培训班疫情防控须知

一、学员抵蓉前疫情防控要求

**（一）参加培训学员要求**

对所有的参加培训人员（包含学员、讲师以及各类工作人员等）进行风险评估，并进行管理。

1.本次参加培训人员须持**48小时内**的核酸阴性检测报告，符合四川天府健康码“绿码”且体温正常、无相关症状（干咳、乏力、咽痛、腹泻）的要求。

2.出发地在四川省疫情防控指挥部公布的四川省疫情防控重点地区（以距报到当日为准）、赴蓉前14天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人员、赴蓉前14天有新冠肺炎流行病学史者、近14天内有境外旅居史的人员、健康码异常者，不得参加培训及相关服务工作。

**（二）其他要求**

属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其密切接触者、病例处于出院后的隔离医学观察期、无症状感染者处于解除隔离治疗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后的医学观察随访期、入境后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期等情况的人员，不得参加培训及相关服务工作。

二、路途交通疫情防控要求

各位学员及讲师在乘坐公共交通前往成都途中，请全程佩戴口罩，尽量保持与其他人员的相对距离。

三、抵蓉后防控措施

（一）核酸检测。所有参加培训的人员需在8月1日17点前抵达驻地报到，出示“四川健康码”、“行程码”、全程佩戴口罩、测量体温，等候期间保持1米以上距离。**所有人员须在报到后接受一次核酸检测（由会务组统一安排时间），检测结果未出前不得离开酒店**。检测合格后，方可参加培训，与会期间隔天进行一次核酸检测（由会务组统一安排时间）。

（二）在酒店住宿时，尽可能安排同一单位（或省份）人员在同一房间（或楼层），与其他人员相对隔离。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时，应当保证集中空调通风系统运转正常。应关闭回风，使用全新风运行，确保室内有足够的新风量，通风每次20-30分钟。学员在酒店内活动（包括就餐、乘坐电梯、楼梯等）时，应尽量避免与培训之外其他人员发生近距离接触。乘坐电梯时佩戴口罩，与同乘者尽量保持距离。按电梯按键时，可以用面巾纸或消毒纸巾隔开，避免用手直接触碰，触碰后也要及时洗手。

（三）有效开展应急处置。发现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时第一时间佩戴口罩，安置在临时隔离室，安排医疗卫生保障人员进行初步排查，根据排查情况按规定进行处置。如为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时，应与120急救中心提前沟通，及时转送至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局医院发热门诊做进一步排查或诊治。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局医院落实绿色通道，制定接诊、检测、救治应对措施，以保证在发生其他意外情况时有序开展医疗救治。同时向片区防控工作组汇报，由区疾控中心评估，确定是否继续参加培训。

四、培训期间的防控措施

**（一）人员管控**

1.“验码+测温”。在酒店通道入口处、会场入口处设置测温点，由工作人员负责体温检测和“健康码”查验。培训期间，所有人员必须通过“验码+测温”，无异常者方可入场。在“验码+测温”中发现健康异常（37.3℃以上）者，用耳温仪或水银温度计再次测温，异常者立即佩戴医用外科口罩，联系医疗卫生保障人员进行初步排查。

2.佩戴口罩。参加培训的各类人员在培训期间须佩戴口罩。

3.维持秩序。培训期间场所实行全封闭管理，除培训人员、参训人员及相关服务人员，其他人员一律不许进入会场。

**（二）现场要求**

控制非必需的参加人员数量，引导培训会场内人员有序进出。室内要开窗通风，如使用空调，应保证空调系统供风安全，保证充分的新风输入，所有排风直接到室外。要配备必要的防疫物资用品，包括测温设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速干手消毒剂等。

**（三）有效开展应急处置**

1.设置临时隔离场所。设置1个临时隔离场所，配备医用外科口罩、含氯消毒剂（片）、消毒药械等专业防护消杀物资。

2.在“验码+测温”中发现健康异常（37.3℃以上）人员，用耳温仪或水银温度计再次测温，异常者立即佩戴医用外科口罩，安排医疗卫生保障人员进行初步排查，根据排查情况按规定进行处置，如为疑似病例，应及时转送至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局医院发热门诊做进一步排查诊治。应与120急救中心进行提前沟通，确保病例及时转运，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局医院落实绿色通道，制定接诊、检测、救治应对措施，以保证在发生其他意外情况时有序开展医疗救治。培训期间，如参训人员出现其他伤病需要赴医院就医，工作人员须第一时间上报片区疫情防控工作组。在送医过程中，须做好必要的防护措施。